山东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

鲁交事业函 [2023] 3号

山东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 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山东省考试公告

2023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山东省考试,将于2023年6月17日至18日在济南市举行。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试时间、级别和科目

| | 6月17日 | | 6月18日 | |
|----------|---------------|---------------|--------------|---------------|
| 时间 级别 | 上午 | 下午 | 上午 | 下午 |
| 30,20 | 10: 00-12: 00 | 14: 30-17: 00 | 9: 30-12: 00 | 14: 30-17: 00 |
| 助理试验 | | | 桥梁隧道工程 | 交通工程 |
| 检测师 | 公共基础 | 道路工程 | 水运结构与地基 | 水运材料 |
| 试验 | 3 N. W. A | | 桥梁隧道工程 | 交通工程 |
| 检测师 | 公共基础 | 道路工程 | 水运结构与地基 | 水运材料 |

二、报考条件

报考人员须符合《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人社部发[2015]59号)第十一、十二条规定的报名条件(见附件1)。

香港、澳门地区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试验检测考试的,报名时需提交本人身份证明、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专业学历或学位证书、从事本专业工作实践证明。

台湾地区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试验检测考试的,按照《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关于向台湾同胞开放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等两项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告》(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通告 2018 年第 13 号)规定执行。

报名条件有关内容说明:

- (一)学历学位。报名条件中有关学历和学位的要求是指 国家教育部承认的正规学历和学位。
- (二)学科门类。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专业门类划分 参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普通高等学校 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
- (三)累计专业工作年限。指报考人员取得学历前后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时间的总和,按周年计算,其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习期不计入专业工作年限。

截止考试报名时已完成学业但未取得规定学历或学位的人员可以报考,试验检测考试合格成绩且在2023年12月31日前取得规定学历或学位,并通过报名系统补录规定学历或学位证

书信息,通过资格审核的,可取得职业资格证书。

三、免试条件

- (一)持有 2014 年及以前核发的试验检测工程师证书且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参加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考试,可免考公共基础科目。对于免考公共基础科目的人员,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专业科目,方可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
- (二)已取得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一种专业职业资格证书的报考人员,报名参加相同级别其他专业科目考试,可免考公共基础科目。

四、报考程序

往年通过资格审核的报考人员(考试中有Ⅱ类、Ⅲ类违纪违规行为的人员除外),报考相同级别的试验检测考试时,可免于资格审核。

(一) 告知承诺制

根据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关于 2023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职水函〔2023〕85号),考试报名证明事项继续实行告知承诺制(报考须知和告知书、报考承诺书详见附件 2),考生须认真阅读并做出承诺。在试验检测考试报名中存在不实承诺行为,或者有 II 类、III 类违纪违规行为的报考人员,不适用告知承诺制。

报考人员有故意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承诺等行为的, 根据《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 令 2017 年第 31 号)等相关规定,将失信行为记录在全国交通 运输从业人员信用数据库,记录期限为五年,并在信用交通网站和交通职业资格网上予以公布。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二)网上报名

- 1. 报名时间: 2023年4月10日至4月28日。
- 2. 报名方式: 登录交通职业资格网(网址: syjc. jtzyzg. org. cn)进行网上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并签署《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报考承诺书》(电子文本),上传一寸白底彩色证件照。学历验证未通过的需上传学历证书,其中,2002年及以后取得大专及大专以上学历的报考人员,还需在报考系统中上传学信网(www. chsi. com. cn)教育部学籍或学历在线验证报告(在5月5日审核截止前,应保证验证报告在有效期内)。未通过网上审核的,系统会自动反馈给考生。

(三)现场复核

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中存在不实承诺行为,或者有II类(5年内)、III类违纪违规行为被记入全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信用数据库且在记录期内的人员须现场复核。

- 1. 时间: 2023年4月24日至4月28日(上午08: 30—11: 30,下午13: 30—16: 10。)
- 2. 地点: 山东公路技师学院图书档案馆 102 室(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 26777 号)。

3. 要求: 现场复核人员应携带考生报名表、身份证件、学历证书(学籍或学历验证报告)、工作年限证明(见附件3)、职业资格证书等报考材料原件、复印件到山东公路技师学院进行报名确认。其中,学籍或学历验证报告应为扫码可查的有效报告,工作年限证明应由报考人员所在单位或人事部门盖章。

(四)考试缴费

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明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21]625号)要求,考试费收费标准为75元/每科。

通过审核的报考人员应在 2023 年 5 月 5 日 24:00 前登录交通职业资格网考试报名系统,点击报名系统缴费模块,根据提示核对报考信息,进行考试缴费和打印收费票据,完成考试报名,未完成缴费视为自动放弃。

(五) 打印准考证

- 1. 时间: 2023年5月22日至6月16日。
- 2. 方式: 报考人员在交通职业资格网,点击"我要考试",选择"考试类别一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平台一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登录后自行打印准考证。

五、考试大纲

试验检测考试依据《2023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 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大纲》,发布在"全国公路水运工程试 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平台"中,考生可免费下载;考试用 书可参阅人民交通出版社出版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用书(2023年版)》。

六、成绩管理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成绩实 行滚动管理,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参加公共基础科目和任 一专业科目的考试并合格,可取得相应专业和级别的职业资格 证书。

七、其他事项

- (一)考试公告公布渠道: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官网(http://jtt.shandong.gov.cn)、山东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公众号,其他考试相关信息可扫描"山东交通运输职业资格信息"二维码(附后)。
- (二)考生须遵守考点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考试前 3 天 开展健康监测,考前 3 天内有发热等可疑症状的,应立即进行 核酸或抗原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向考试主办单位报告,检测阳 性的考生安排在备用考场参加考试;考试当日或考试期间出现 可疑症状的,现场进行抗原检测,检测阳性的考生安排在备用 考场参加考试;备用考场考生全程规范佩戴口罩。
- (三)考生务必在系统报名时填写本人有效电话,保持通信畅通,确保第一时间接收短信通知。
- (四)因考点周边停车紧张,请考生尽量绿色出行,避免耽误考试。
 - (五)资格证书需邮寄的,请准确填写个人或单位接收地

址, 联系人、电话等。

(六)报名审核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咨询山东公路技师学院培训中心,电话: 0531-58631035、58631052(工作日: 8:30—11:30,13:30—16:10);审核结束后咨询电话: 0531—51762788。

附件: 1.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人社部发[2015]59号)第十一、十二条规定

- 2.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考须知、告知承诺制告知书、报考承诺书
- 3.2023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考人员工作年限证明(样式)



| 山东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办公室 | 2023年4月4日印发 |
|------------------|-------------|
| | |
| -8- | |

附件1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 规定》(人社部发〔2015〕59 号)第十一、十二条规定

第十一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报考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考试:

- (一)取得中专或高中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4年;
- (二)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 2 年;或者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 3 年;
- (三)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 历或学位;或者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从事公路水 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1年;

第十二条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可报考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师职业资格考试:

- (一)取得中专或高中学历,并取得公路水运工程助理试验检测师证书后,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6年;
- (二)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专学历,累计从 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6年;
- (三)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大学本科学历或者 学位,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4年;

- (四)取得含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在内的双学士学位或者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研究生班毕业,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 2 年;
- (五)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硕士学位,累计从 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满1年;
 - (六)取得工学、理学、管理学学科门类专业博士学位;
- (七)取得其他学科门类专业的上述学历或者学位人员,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年限相应增加1年。

附件 2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考试报考须知

- 一、报考人员须认真阅读并知晓《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告知书》。
- 二、报考人员须由本人按照考试报名操作流程完成报名操作,报名时有义务如实提交本人相关信息,**报名确认后,所缴费用不予退还。**
- 三、报考人员提交的个人联系方式信息(包括手机号码,电子邮箱,详细通信地址等),将作为本考试文书(包括但不限于各种通知,告知,处理决定等)经本人确认可收悉的送达地址,采用信函形式的应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如使用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如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个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须及时登录报名系统修改联系方式信息。

四、应试人员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遵守考试和考场管理相关规定,自觉接受考试工作人员检查和监督,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应试人员在考试过程中要妥善保管自己的试卷和答题卡(纸),防止他人抄袭,考试结束后采用技术手段甄别为雷同试卷的考试答卷,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告知书

- 一、报考人员须认真阅读并知晓《报考须知》,以及《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制度规定》和《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中关于考试报名条件的规定,报名时有义务如实提交本人相关信息,报考人员应签署《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报考承诺书》(电子文本)。
- 二、报考人员报名时填写的本人相关信息和上传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省级考试机构对相关信息和材料进行审核。 省级考试机构依据报考人员报名时作出的承诺为其办理相关 事项,对报考人员承诺内容进行核实。
- 三、考试结束后,省级考试机构对成绩合格、拟取得资格证书人员的相关信息和材料进行复核,对于无法核实的内容,可以要求有关人员提交必要的相关证明。
- 四、在之前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 考试报名中存在不实承诺行为或者有 II 类、III 类违纪违规行为 等被记入全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信用数据库且在记录期内的 报考人员,不适用告知承诺制。上述报考人员须按《报考须知》 中报名地省级考试机构的规定办理报考相关事项。

五、报考人员不符合本考试报名条件的,或者未按照省级 考试机构要求办理报考相关事项的,按考试报名无效或者考试 成绩无效处理。应试人员有故意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报名 相关证明的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或者增 项专业合格证明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记入全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信用数据库,向用人单位及社会提 供查询,通知报考人员所在单位,在信用交通网站和交通职业 资格网上公布等。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报考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告知书》及相关规定,对承诺内容及不实承诺的责任已充分知晓。在此,我郑重承诺:本人符合本项考试报名条件,填报和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客观,愿意接受并配合考试机构的核查,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相关责任并接受处理。

| 承诺人(签字): | | | | |
|----------|----|---|---|--|
| 承诺人身份证件是 | 号: | | | |
| 承诺日期: | 年 | 月 | 日 | |

附件 3

2023 年度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技术 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报考人员工作年限证明(样式)

| XXX 同志工作年限证明 |
|--|
|)于 年 月调 |
| 入我单位工作,现在 <u>(工作岗位)</u> 从事 <u>(工作内容)</u> 。其工作 |
| 履历如下: |
| 年 月至 年 月,在 <u>(单位)</u> 从事 <u>(工作内容)</u> ,任 <u>(职</u> |
| <u>务/职称)</u> ; |
| 年 月至 年 月,在 <u>(单位)</u> 从事 <u>(工作内容)</u> ,任 |
| (职务/职称)_; |
| |

该同志累计**从事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专业工作**时间----年。 我单位对上述证明真实性负责,愿意承担虚假承诺的法律责任,并 接受相应处理。

特此证明。

经办人: XXX, 联系电话:

单位:

(公章或人事专用章) 年 月 日



附件电子版下载



山东交通运输职业资格信息